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4月22日，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商誉、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拟计提减值准备，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12,258.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拟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商誉减值损失	8,417.62
存货跌价损失	3,561.56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21.98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9.25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52.1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0
合计	12,258.26

（一）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商誉的形成

（1）公司分别于2019年和2020年通过收购股权的方式分别取得东莞华晶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华晶”）和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驰”）75%股权，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购买日按合并成本与取得东莞华晶和上海富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分别形成商誉6,491.73万元和44,935.25万元。

（2）2021年3月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向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及东莞华晶其他股东以持有的东莞华晶100.00%股权认购上海富驰新增股本。2021年3月23日，东莞华晶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东莞华晶成为上海富驰的全资子公司，且为了业务结构的调整深圳市富优驰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人员和生产设备于2021年9月陆续注入东莞华晶。在组织架构、业务结构调整后，上海富驰、东莞华晶已经成为一个无法量化分割整体，故将上海富驰和东莞华晶合并作为一个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历年商誉减值的测试情况

收购完成后，公司每年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对相关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值，并出具相关评估报告，测试结果显示上述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3、2021年度商誉减值计提情况

由于上海富驰2021年核心客户订单量下滑，重点产品研发进度及核心产品量产时间、开发新客户的订单量与利润水平不及预期；上海富驰厂区搬迁延迟及连云港富驰新厂建设工程完工进度不及预期，公司在2021年第四季度判断出现商誉减值迹象，并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为客观评价相关

资产组价值，公司聘请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进行资产评估，测试结果显示上述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存在减值迹象。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上海富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212,800.00万元，低于账面价值224,348.65万元，根据谨慎性原则，2021年度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为8,417.62万元。

（二）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216.02	41.82		206.24		51.60
库存商品	2,032.37	2,775.62		1,001.60		3,806.38
发出商品	163.35	462.21		163.14		462.41
低值易耗品	598.36	0.00		598.36		0.00
原材料	315.47	281.91		0.00		597.38
合 计	3,325.57	3,561.56		1,969.35		4,917.78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的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公司于2021年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 减值准备	20.79	-1.50				19.29
合 计	20.79	-1.50				19.29

（四）信用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52.15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9.25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21.98
合计	280.58

公司于2021年末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有关会计政策计提信用减值准备280.58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为12,258.26万元，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12,258.26万元。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

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数据能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二）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出具了此次计提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数据能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计提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出具了《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四）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计提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

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数据能更加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商誉减值准备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2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东睦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